

证券代码：838440

证券简称：芃泰发展

主办券商：渤海证券

芃泰科技发展（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份冻结概述

（一）基本情况

股东李文文持有公司股份 2,835,000 股，其中 1,944,162 股被冻结，占公司总股本 30.86%。在本次冻结的股份中，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1,944,162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不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冻结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20 日起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止，目前股东李文文股份冻结已解除。

（二）本次股份冻结的原因

芃泰科技发展（天津）股份有限公司及原控股股东李文文与荆东辉等之间的股权纠纷，荆东辉等向法院提请诉讼保全，导致李文文所持 1,944,162 股被法院冻结。

根据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人民法院出具的《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3]津 0319 民初 23271 号），“二、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被告芃泰科技发展（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被告李文文支付原告荆东辉 1567500 元及利息（以 1567500 元为基数，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为标准计算自 2023 年 1 月 5 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

（详见 2023 年 12 月 7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重大诉讼公告》（公告编号：2023-077））。

2024 年 1 月 9 日，李文文已支付判决款项。2024 年 2 月末，李文文股份冻结已解除。

（三）股份冻结对公司的影响

包括本次冻结股份在内，如果全部被限制权利的股份被行权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股份冻结已解除，未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股份冻结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李文文

是否为控股股东：否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2,835,000 股、45%

限售股份数及占比：0、0%

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1,944,162 股、30.86%

三、备查文件目录

《前 200 名全体排名证券持有人名册》

芑泰科技发展（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